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破產管理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預算	2.302 億元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74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73 個，減幅為 1 個。	1.56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8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1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破產管理署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財經事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詳情

	2021-22 (實際)	2022-23 (原來預算)	2022-23 (修訂)	2023-2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24.8	225.0	221.0 (-1.8%)	230.2 (+4.2%)
				(或較 2022-23 原來 預算增加 2.3%)

宗旨

2 宗旨是執行《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內有關強制公司清盤的條款，以及《破產條例》(第 6 章)內有關破產人財產的條款。

簡介

- 3 破產管理署負責妥善管理強制清盤公司及個別破產人因無力償債所涉事宜。有關工作包括：
- 當法院或債權人委任破產管理署署長為清盤人或受託人時，提供有效率的破產管理服務；管理外判無力償債個案予私營機構的計劃；
 - 盡快和有效地把無力償債公司及破產人的資產變現；從速裁定債權人的申索並宣布向優先和普通債權人派發債款；以及
 - 調查破產人及無力償債公司董事與職員的行為操守及公司經營失敗的原因；檢控無力償債的違例人士；執行有關取消無力償債公司董事資格的法定條文。
- 4 有關管理無力償債個案工作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處理時間	2021 (實際)	2022 (實際)	2023 (計劃)
一般親自到接待處查詢的 個案(%)	10 分鐘	100	100	100
申請非破產證明書(%)	2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遞交債權證明表				
親臨遞交(%)	10 分鐘	100	100	100
由破產管理署職員協助填寫債權 證明表(%)	30 分鐘	100	100	100
索取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 副本(%)	3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派發債款				
就可派發債款的個案完成有關 程序(%)#	9 個月	100	100	100
以郵遞寄出債款支票(%)	5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目標 處理時間	2021 (實際)	2022 (實際)	2023 (計劃)
召開債權人會議(適用於非循簡易 程序辦理的個案)				
清盤案				
作出召開會議的決定(%)	8 星期	100	94	90
召開會議(%)	12 星期	100	91	90
破產案				
作出召開會議的決定(%)	12 星期	98	98	98
召開會議(%)	16 星期	98	99	100
在到期日之前處理外間清盤人按 通知期以書面提出退還寄存 款項的要求				
合併投資計劃				
款額少於 1,000 萬元(%)	3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款額在 1,000 萬元至 1,500 萬元之間(%)	5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款額在 1,500 萬元至 2,000 萬元之間(%)	10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個別投資(%)	定期存款到期 前 2 個工作天	100	100	100
處理發票(包括清盤人帳單)和安排 付款(%)				
	30 個曆日	99	99	99
把沒有足夠資產派發債款的循簡易 程序辦理的個案列入達到免除 清盤人／受託人職務階段(%)				
	12 個月	99	99	97
# 當債務人呈請破產個案中的現金結餘達到 25,000 元、債權人呈請破產個案中的現金結餘達到 7 萬元，或清盤個案中的現金結餘達到 20 萬元時，會由該月開始計算；或當收到內部轉介現金結餘少於指定水平的個案派發債款時，則由該日開始計算。				

指標

	2021 (實際)	2022 (實際)	2023 (預算)
新個案	7 404	5 615	5 615
已完成(即法院已頒布免除職務令)、被擱置或撤銷 的破產／清盤個案	3 093@	8 466@	5 738
達到免除清盤人／受託人職務階段的個案	2 812	4 684	4 684
年終時達到免除清盤人／受託人職務階段的個案	2 528	2 522	3 984
列為小額案件的個案	2 718	3 588	3 588
年終時仍列為小額案件的個案	14 390	13 922	14 660
年終時平均每每名破產管理主任正處理的 署內個案	145	120	121
年終時平均每每名破產管理主任正處理的 非署內個案	777	767	731
有待裁定債權的個案	1 248	1 357	1 357
經裁定的債權證明表	4 427	3 103	3 103
已宣布派發債款的個案	1 321	1 024	1 024
已宣布派發的債款數額(百萬元)	110.0	127.4	127.4
發出的傳票	684	691	680
召開債權人會議的次數	3 155	2 356	2 356
發出的令狀及其他訴訟	14	16	16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2021 (實際)	2022 (實際)	2023 (預算)
入不敷支的個案(即資產總值少於 5 萬元的個案)	7 232	5 488	5 488
入不敷支的個案佔新個案的比例(%)	98	98	98

@ 二零二一年的數字較低，是由於法院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下實施特別上班安排，今年內發出的免除職務令數目減少。二零二二年的數字上升，主要由於下半年疫情趨於穩定，法院得以清理積壓的個案。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內，破產管理署將會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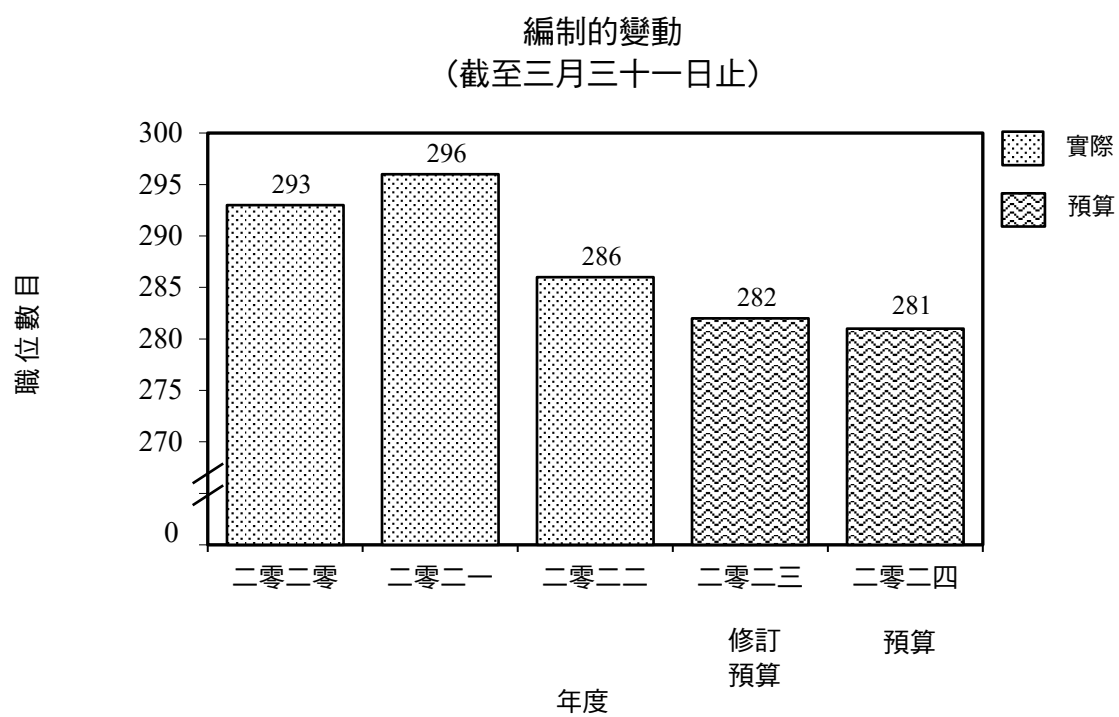
- 實行把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指每宗預計可變現資產總值不超過 20 萬元的個案)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計劃；
- 監察「清盤案外發計劃」，把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指每宗預計可變現資產總值超過 20 萬元的個案)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
- 實行把破產人的初步訊問工作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計劃；
- 實行把循簡易程序辦理的若干債務人呈請破產個案(指每宗預計可變現資產總值不超過 20 萬元的個案)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計劃；
- 鼓勵債務人更廣泛地採用個人自願安排，作為破產以外的選擇；
- 仔細覆檢現時服務承諾所訂的目標，並通過與破產管理署的服務諮詢委員會磋商，決定可予改善的地方；
- 覆檢破產管理署的工作程序，以提高效率和生產力；以及
- 就檢討和改善立法建議以實行無力償債程序現代化，以及其他與無力償債相關的立法計劃，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提供支援。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21-22 (實際) (百萬元)	2022-23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2-23 (修訂) (百萬元)	2023-24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破產管理署	224.8	225.0	221.0 (-1.8%)	230.2 (+4.2%)
				(或較 2022-23 原來 預算增加 2.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20 萬元(4.2%)，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應付薪酬遞增、支付員工公積金供款和開設編外職位所需的撥款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部門開支所需撥款減少和淨減少 1 個職位而得以抵銷。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編號)		2021-22 實際開支	2022-23 核准預算	2022-23 修訂預算	2023-24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24,769	224,891	220,987	230,098
	經常開支總額	224,769	224,891	220,987	230,098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	60	—	60
	非經常開支總額	—	60	—	60
	經營帳目總額	224,769	224,951	220,987	230,158
	開支總額	224,769	224,951	220,987	230,158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破產管理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30,158,000 元，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171,000 元，而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5,389,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30,098,000 元，用以支付破產管理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破產管理署的人手編制有 282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會淨減少 1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56,31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1-22 (實際) (\$'000)	2022-23 (原來預算) (\$'000)	2022-23 (修訂預算) (\$'000)	2023-24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58,733	163,930	161,500	169,630
— 津貼	3,497	5,074	3,092	3,682
— 工作相關津貼	—	2	58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668	557	546	561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0,758	12,425	12,342	14,090
部門開支				
—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	7,827	6,622	7,007	6,988
— 一般部門開支	43,286	36,281	36,442	35,145
	<u>224,769</u>	<u>224,891</u>	<u>220,987</u>	<u>230,098</u>

總目 116 – 破產管理署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2 止 的累積開支	2022-23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03	把公司清盤個案外判的試驗 計劃	10,000	8,921	—
	總額	10,000	8,921	—